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lk Road Energy Services Group Limited 絲路能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50)

### 董事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起：

- (1) 張禮慶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及
- (2) 胡國安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絲路能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起，(1) 張禮慶先先生（「張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2) 胡國安先生（「胡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張先生為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起辭任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向本公司確認，就其辭任而言，(i) 彼與董事會並無歧見；及(ii) 亦無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之事宜。

董事會謹向張先生本公司任職期間給予本公司的寶貴意見及所作貢獻致以誠摯謝意。

## 執行董事之委任

胡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胡先生，50歲，一九九四年於北京信息工程學院畢業，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擁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胡先生現出任綠之韻生物工程集團有限公司（「綠之韻」）董事長，綠之韻被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國務院扶貧開發領導小組辦公室授予100家民營企業”萬企幫萬村”精準扶貧行動先進民營企業之一。胡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出任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號: 2212，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執行董事。

胡先生已與本公司服務合約，任期由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開始，直至任何一方給予另一方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彼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相關法例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接受重選。彼將任職至本公司下一個股東大會為止，唯彼合資格於該大會中膺選連任。胡先生每月之酬金為港幣100,000元及花紅（全由董事會單方面酌情決定），乃是參照胡先生之經驗、本公司之職責及職務以及市場價格基準而釐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披露者外，胡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 (i)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定義見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i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iii)彼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位；(iv)彼於過去三年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及(v)彼並無任何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宜，且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第(h)至(v)段作出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胡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絲路能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蔡達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蔡達先生、李向鴻先生、陳友華先生、胡國安先生、李偉鴻先生及王通通先生；及(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汪娜娜女士、王志祥先生、馮繼蓓女士及陳細兒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七(7)天刊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silkroadenergy.com.hk>可供查閱。